

构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体系之商业秘密资产盘点

作者：车小燕 | 马娜娜

构建企业商业秘密保护体系，是指为企业量身定做一套符合自身特点的管理体系，从而有针对性地防范泄密风险的发生，以及一旦发生了泄密事件，对维权也能起到强有力的支撑作用。构建商业秘密保护体系通常会包括商业秘密资产盘点、对商业秘密采取合理保护措施以及系统性地完善商业秘密管理制度等内容。

目前国内多地已出台商业秘密管理规范标准，例如 2020 年 9 月 8 日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商业秘密保护管理与服务规范》、2022 年 4 月 25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企业商业秘密管理规范》、2022 年 8 月 1 日上海技术交易所发布的《上海技术交易所企业商业秘密资产确权管理指引》等等，均为企业商业秘密管理及保护提供了具体有效的措施建议。然而，多数企业在实践中对于商业秘密资产的认定仍较为模糊，导致员工难以准确识别商业秘密信息的边界，在履行相应的保密义务时往往出现认知上的错误。

本文将结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文件以及通力律师在为多家企业提供商业秘密保护体系构建的专项法律服务实践经验，探讨如何帮助企业对商业秘密资产进行盘点。

一. 根据企业的行业属性及组织架构作初步筛选

无论是商业秘密当中的技术信息还是经营信息，都是由企业各个岗位的人员在工作中所产出，不同行业、不同业务流程的商业秘密资产具有不同的属性，不同岗位产生和接触的商业秘密资产各不相同但又相互交叉。因此，如何盘点企业商业秘密资产并没有统一的公式，而是应当充分考虑企业所属的行业特点、内部工作流程及核心产品特征等因素，建立起对企业的系统认知。同时，要向企业做充分的背景调查，了解企业的重点需求。具体而言，在着手商业秘密资产盘点工作前，可以由企业提供其组织架构及各部门的岗位

.....
如您需要了解我们的出版物，
请联系：

Publication@llinkslaw.com

职责清单，并与研发、生产、业务等部门进行深入访谈，厘清企业的业务模式和部门工作流程，如产品从预研、设计、研发、测试、生产、推广、销售等过程中各部门、岗位承担的工作职责，结合企业的重点保密需求，初步判断、梳理各部门乃至各岗位的涉密情况。

二. 根据各部门的岗位职责形成清单初稿

(一) 商业秘密资产分类的参考依据

企业商业秘密资产通常划分为涉密的技术信息与经营信息两类，该两类信息的种类和形式可参考下表¹进行筛选划分(包括但不限于下表):

技术资产种类	涉密信息表现形式
设计信息	设计图及其草案、模型、样板、设计方案、测试记录及数据等。
采购技术信息	型号、牌号、定制品技术参数及价格、特别要求等。
生产信息	产品的配方、工艺流程、技术参数、电子数据、作业指导书等。
设备设施信息	涉密生产设备、仪器、夹具、模具等中的技术信息。
软件程序	设计计划、设计方案、源代码、应用程序、电子数据等。
其他	企业认为有必要采取保密措施的其他技术信息，如未公开的专利申请信息等。

表 1: 涉密的技术信息

¹ DB33/T 2273-2020, 附录 A

经营资产种类	涉密信息表现形式
管理文件	文件、规章制度等。
决策信息	战略决策、管理方法等。
研发信息	研发策略、研发经费预算等。
采购经营信息	采购渠道、采购价格、采购计划、采购记录等。
营销信息	营销策划、营销方案、营销政策、营销手册、物流信息、快递信息等。
招投标信息	标书、标底等。
财务信息	财务报表、财务分析、统计报表、预决算报告、各类账册、工资信息等。
供应商信息	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交易习惯、合同内容、交提货方式、款项结算等。
客户信息	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交易习惯、合同内容、交提货方式、款项结算等。
销售信息	销售记录、销售协议等。
人力资源信息	员工名册、职位、联系方式等。
其他	企业认为有必要采取保密措施的其他经营信息。

表 2：涉密的经营信息

(二) 制作商业秘密资产清单初稿

参考上述分类，根据此前了解到的各岗位的工作职责和企业的保密需求，并结合司法实践中商业秘密保护的范围及常见风险，协助企业以部门为单位列明商业秘密资产内容。

在此过程中，应避免“事无巨细”地逐一列举涉密文件名称，协助企业对商业秘密资产进行辨识，剔除不属于商业秘密的信息，避免企业因过度采取保密措施而产生额外的负担。当然，亦须避免过于粗放导致出现商业秘密资产认定不明而发生泄密的风险。总体上应尽可能做到“粗中有细”，在大分类概括的基础上，根据商业秘密资产的价值、采取保密措施的成本、易泄密的程度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对于存在多岗位、多部门交叉完成或流转的秘密内容，应重点予以列明。

需要特别注意的是，在制作商业秘密清单时，要和企业保持充分沟通，尤其是研发、IT、产品中心等涉密信息较多的部门，应尽可能熟悉该部门的业务模式及商业秘密资产的载体，并将载体信息写进商业秘密资产清单中。

三. 明确涉密信息在企业内部及外部的流转情况

该步骤是在商业秘密资产盘点过程中易被忽略的内容，而秘密信息往往容易在流转过程中遭泄密，因此在初步明确各部门的商业秘密资产后，应结合资产的流转情况，确定流转要求。

(一) 内部流转

以产品设计交付流程为例，研发部门根据产品中心提出的产品需求制定开发计划，由研发部门负责技术研发和产品测试、设计部门主导产品外观设计、制造部门负责产品试制等，在产品上市前，该流程中产品的各项设计参数、测试数据、材质信息等均属于保密范围，但同时这些信息又将会在几个部门之间进行流转共享。还有诸如产品开发计划、产品上市计划、市场开发进度等，信息流动率高、接触人员广，存在较大的泄密风险，应协助企业梳理业务流程中核心商业秘密资产的流转情况，兼顾到每个环节应采取的措施。

(二) 外部流转

外部流转主要涉及供应商、委托加工厂等外部主体。首先，应初步了解企业与外部主体的合作关系，预判哪些商业秘密信息会以什么形式流转至外部主体。例如在产品上市前委托打样的过程中，样品的各项参数等信息是以邮件或其他方式发送给厂商，那么这些环节属于在对外的业务合作中可能存在的泄密风险点，应当采取与商业秘密资产及流转方式相对应的保密措施。

对于在内部或外部流转的资产类型，尤其是核心商业秘密资产，应明确记录接触人员的范围，并针对可接触人员的范围及流转方式、渠道等制定流转要求，对整个流转过程进行可视化的管控。

四. 确定商业秘密资产密级及保密期限

企业可以参考商业秘密资产的价值、产生成本、对企业的重要程度、泄密后产生的损失、采取保密措施的成本等因素²评估划分商业秘密等级，并依据国家秘密划分形式分为绝密、机密、秘密三级。例如，如果泄密可能会直接严重损害企业的核心利益、对主营业务造成毁灭性打击，则可将该信息确定为绝密。

结合上述商业秘密资产的类型、划分密级的参考因素以及商业秘密所属项目的生命周期等，明确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

确定商业秘密资产密级及保密期限后，可以再次检验、调整上述流转范围及流转要求，对于绝密信息，应严格限定接触范围，尽可能减少不必要的流转。

最后，对于具备存证条件的，应通过区块链存证等技术进行电子存证，并在清单中注明存证方式，不具备存证条件的，应妥善保管原始载体及形成记录。

² DB4403/T 235—2022

需要强调的是，根据上述步骤形成的商业秘密资产清单是动态变化的，企业应根据实际的经营状况及时进行更新调整，对于已经公开或不具备保密价值的信息应及时解密，降低保密成本；对于新产生的商业秘密，应及时纳入清单采取相应的保密措施。

结语

对于商业秘密权利人而言，无论在民事诉讼还是刑事控告程序中，如何举证其主张的信息构成商业秘密仍是维权的痛点和难点，而“原告主张的信息不构成商业秘密”已经成为原告败诉的主要原因，具体体现在权利人未能有效识别商业秘密资产、未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等方面。笔者希望通过本文对企业在商业秘密资产盘点上有一定的启发，下一篇将围绕企业如何对商业秘密采取合理保护措施进行交流探讨。

如您希望就相关问题进一步交流，请联系：



车小燕
+86 755 3391 7698
cherri.che@llinkslaw.com

如您希望就其他问题进一步交流或有其他业务咨询需求，请随时与我们联系：master@llinkslaw.com

上海

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
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T: +86 21 3135 8666
F: +86 21 3135 8600

北京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东里 8 号
中海广场中楼 30 层
T: +86 10 5081 3888
F: +86 10 5081 3866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 2666 号
中国华润大厦 18 楼
T: +86 755 3391 7666
F: +86 755 3391 7668

香港

香港中环遮打道 18 号
历山大厦 32 楼 3201 室
T: +852 2592 1978
F: +852 2868 0883

伦敦

1/F, 3 More London Riverside
London SE1 2RE
T: +44 (0)20 3283 4337
D: +44 (0)20 3283 4323



www.llinkslaw.com



Wechat: LlinksLaw

本土化资源 国际化视野

免责声明：

本出版物仅供一般性参考，并无意提供任何法律或其他建议。我们明示不对任何依赖本出版物的任何内容而采取或不采取行动所导致的后果承担责任。我们保留所有对本出版物的权利。

© 通力律师事务所 2023